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7月17日召开，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其他有关规定，我们对本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，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三环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

我们对上述交易进行了详细了解后一致认为：

1、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宽筹资渠道，降低资金成本，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对公司长远发展非常有益。此项交易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，故同意该事项。

2、在董事会审议本项关联交易前，已事先取得了我们的认可。董事会在审议本项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经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独立董事：汪海粟、徐长生、彭翰

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七日